

# 减持的股票一般占总股本多少\_\_大股东减持股票规定-股识吧

## 一、什么是股票减持

减持，简而言之就是卖掉股票，具体有几种情况，一种是大股东或者是非流通股东过了解禁期后，对持有的原来不能卖的股票进行卖掉一种是基金或者说投资机构由于各种原因对持仓股票卖出的行为

还有就是就是小散的行为，不该称为减持吧剩下的情况请大家来拍砖

## 二、大股东减持股票规定

深交所有关负责人解释新规时表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计划在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股份达到5%以上的，应该在解除限售公告中披露拟出售的数量、时间、价格区间等；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后六个月以内暂无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5%以上解除限售流通股计划的，应该承诺：如果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他们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上交所规定，：即当买入股份比例首次达到5%时，必须暂停买入行为，并及时履行报告和公告义务。

在上述报告、公告的期限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份；

对于持股比例已达5%以上的投资者，股份每增加或减少5%，均应及时履行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在报告期及报告后两日内不得再进行买卖。

希望对您有所帮助

## 三、大股东减持的一些问题

总股本即发行总股本，这里的5%指的是总股本，那要看流通股本占总股本的百分比是多少了。

而这8%只是流通股本中的一部分，如果流通股本接近总股本，那就要公告了。

看你描述的情况是不需要公布的。

## 四、如果上市公司大股东发布拟减持公告，散户该不该立即卖出该股票？为什么？

大家对于大股东减持，肯定是恨之入骨，往往感觉大股东高位套现坑害散户投资者，市场把大股东减持称为市场利空，那么上市公司发布减持公告后，散户该不该立马卖出股票呢，下面说说我的观点。

1.看减持位置对于大股东减持不一定是为了高位套现，但是高位套现的现象比较普遍，所以在公司发布减持公告的时候，要注意看该股所处的位置，如果明显处于高位，那么对于这类减持要注意风险，能够在高位卖出，建议卖出，因为股东对于公司的股价的高估还是低估比我们了解，他们了解公司的直接运行情况，高位减持有可能是股价见顶的信号。

如果减持股价在低位，一般高位套现的概率较低，在低位减持往往存在几大因素。

第一，大股东个人原因，急需用钱。

第二，公司原因，可能上市公司发展遇到资金面压力，只能通过减持股份获得现金用于公司的后期发展，一般对于股价低位大股东减持公告里面会表面具体原因等，大家要注意分辨，所以低位减持不一定是坏事，大致短期影响股价走势，后期股价开始慢慢回升，重点关注庄家的操盘行为。

2.看减持数量一般上市公司公布减持公告会具体发布减持股份占总股本多少，但是股本的大小也要结合公司市值来看。

如果公司市值较大，减持股份占总股本的1%以上，那减持数量较高，要注意风险

。如果市值较小，减持股份占总股本的3%以上，那减持数量较高，所以在看减持公告时候一定要注意查看减持的数量，如果数量较小，就没必要过于担心，可以具体参考庄家行为，这点下面重点讲解。

那么如果出现大数量的减持，要注意风险，能先卖出的还是建议卖出。

3.看减持次数减持次数也要重点关注，如果公司股价属于高位或者经营状况出现问题，各大股东都会出现减持现象，所以我们在查看减持公告时候，注意查看该股前期是不是多次发布了减持公告，如果次数较多，建议逢高卖出。

如果次数较小，完全是单个股东个人行为，注意查看庄家操盘行为。

4.看庄家行为在上市公司发布减持公告后，该股庄家其实对待这类事情也是突发事件，他们也无法预测该股什么时候大股东会出现减持，所以这个时候庄家行为和态度就相对比较重要了，看庄家愿不愿意接这部分减持筹码，能不能维稳股价。

但是具体该如何看呢？一般在当晚发布减持公告后，第二天股价低开那是大概率，在低开之后要注意分时图中盘中是否存在大资金持续介入，如果股价低开之后探底回升不必立马卖出。

如果当天开盘是一字板跌停的话，注意参考隔天走势，一般减持两天连续跌停概率较小。

对于减持是不是要立马卖出股票给出几大观点给大家参考，重点不知道怎么办还是要懂得分析庄行为。  
感觉写的好的点个赞呀，欢迎大家关注。

## 五、上市公司一年后，大股东减持占总股本6%的股份算违规吗

不公告算违规。

### 参考文档

[下载：减持的股票一般占总股本多少.pdf](#)

[《股票开户最快多久能到账》](#)

[《股票开户最快多久能到账》](#)

[《股票挂单有效多久》](#)

[《股票多久才能反弹》](#)

[下载：减持的股票一般占总股本多少.doc](#)

[更多关于《减持的股票一般占总股本多少》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38724409.html>